

天津鼎维固模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津鼎维固模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对业务发展战略和自身发展阶段的考量，经审慎研究决定，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7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9年7月16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由于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动申请终止挂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

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公司股票自2019年7月11日开市起暂停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19年10月10日。如到期无法恢复转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暂停转让。

目前终止挂牌已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受理，由于该事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鼎维固模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4日